民主·监督 周刊

2025年7月23日　星期三　第五版　《民主·监督周刊》第42期　周刊部主办

法治速递

“十四五”时期知识产权强国建设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近日，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举行“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系列主题新闻发布会。国家知识产权局局长申长雨表示，“十四五”时期，知识产权事业实现稳中求进、高质量发展，多项指标提前完成，知识产权强国建设迈出坚实步伐，取得一系列新进展新成效。

近年来，我国知识产权保护迈上新台阶。申长雨介绍，我国完成专利法新一轮全面修改，推进商标法新一轮全面修改，建立地理标志统一认定制度。知识产权保护社会满意度从2020年的80.05分提升至2024年的82.36分，整体步入良好阶段。

出海企业的知识产权保护不断得到加强。国家知识产权局副局长胡文辉介绍，截至2024年底，已累计向企业提供指导服务2393次，咨询服务6885次，帮助企业降低应诉成本13.2亿元，挽回经济损失380.4亿元。

同时，知识产权运用取得系列成效。申长雨介绍，企业发明专利产业化率从2020年的44.9%提升至2024年的53.3%。专利密集型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从2020年的11.97%提升至2023年的13.04%。知识产权使用费年进出口总额从2020年的3194.4亿元提升到2024年的3987.1亿元。

在一系列举措下，我国知识产权储备实现稳步增长。“截至今年6月，国内发明专利有效量达501万件，同比增长13.2%，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15.3件，再创新高。国内注册商标有效量达4895.9万件，同比增长6.6%，平均每4个经营主体就拥有1件注册商标。”申长雨说。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发布的《全球创新指数报告》显示，我国排名提升至第11位，位居中等收入经济体之首，拥有的全球百强科技集群数量连续两年位居全球第一。

（据新华社）

法治护航，民营经济发展驶上“快车道”

——五位全国政协委员谈民营经济促进法

□　本报记者　莫小雪　王　俏

民营企业是最具有活力的经营主体。改革开放以来，我国民营经济从小到大、从弱到强，总量增加、比重加大、贡献突出。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数据显示，截至2025年5月底，全国实有民营经济组织1.85亿户，占经营主体总量的96.76%，其中，私营企业数量突破5800万户，个体工商户数量达1.27亿户。海关总署发布的数据显示，2025年上半年，民营企业进出口12.48万亿元，占我国外贸的比重达到了57.3%。

2025年4月30日，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营经济促进法》，2025年5月20日起施行。这是我国第一部专门关于民营经济发展的基础性法律。

近日，记者采访了五位不同专业领域的全国政协委员，听他们畅谈民营经济中的热点关切，讲述法律出台传递了什么样的信心与力量，又带来了哪些积极影响。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法官赴中关村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交流普法。　新华社记者　黄博涵　摄

立法观察

制度保护：为民营经济发展筑牢法治根基

“民营经济促进法的出台，是习近平经济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生动实践，填补了民营经济立法的空白，进一步完善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全国政协委员、中国民营经济研究会会长李兆前说。

“在民营经济组织及其经营者最关心的‘身份认同’方面，该法将‘基本经济制度’‘两个毫不动摇’‘两个健康’写入法律。在民营经济组织及其经营者最期盼的平等和公平方面，该法规定国家坚持平等对待、公平竞争、同等保护、共同发展的原则。在民营经济组织及其经营者最需要的合法权益保护方面，该法专列‘权益保护’一章，强调民营经济组织及其经营者的人身权利、财产权利以及经营自主权等合法权益受法律保护。”李兆前表示，民营经济促进法有很多创新的“第一次”，每一个“第一次”都是重大突破。

“民营经济作为中国经济‘基本盘’和‘动力源’，在中国经济中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民营经济促进法的制定与施行，不仅营造了更有利于民营经济发展的环境，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实现高质量发展筑牢了制度根基，也就民营企业关心的政策与市场秩序的平等性、民营经济合法权益的有效保护、政府对民营经济的服务保障等问题作了积极回应。”作为一名法律从业者，全国政协委员、重庆静昇律师事务所主任彭静多年来持续关注民营企业发展问题，她认为，民营经济促进法解决了许多民营企业以往面临的痛点难点问题，进一步筑牢了民营经济发展的制度根基。

在全国政协委员、广东财经大学副校长鲁晓明看来，民营经济促进法将“两个毫不动摇”写入法律，明确国家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从法律层面确立了民营经济的重要地位，回应了我国民营企业对于稳定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尊重产权、破解融资难和融资贵等问题的关切。

民营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而公平竞争是市场经济的核心。如何让民营企业公平参与竞争、平等获得发展资源，让民营企业家拥有稳稳的安全感？

民营经济促进法共9章78条，关于“平等”“公平”“同等”的表述就达到了26处，平等原则贯穿了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

“在法治上引导民营经济与国家战略协同，破解了民营企业的发展难题。近几年，我也一直在关注民营经济促进法的立法进展。如今民营经济促进法正式出台，看到实实在在的利好政策不断加码，越来越可落地、可执行，民营企业普遍感到很振奋，也非常有获得感。”全国政协委员、360集团创始人周鸿祎表示。

周鸿祎认为，中国有坐拥14多亿人口的超大规模市场，也有全球最完整的产业链与最齐全的工业门类，产业数字化与信息化根基稳固，随着民营经济促进法进一步保障“全国统一市场”的公平性和市场化，这个市场会成为民营经济孕育创新的“孵化器”、检验创新的“竞技场”。

“这是一部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基础性法律，在我国民营经济发展历程中具有里程碑意义。保障民营经济促进法正确实施，依法平等保护民营经济组织及其经营者合法权益，为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是人民法院肩负的重要政治责任、法治责任和审判责任。”全国政协委员、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王光贤表示。

问题导向：持续激发民营经济发展活力

当前，民营经济发展在面临新机遇的同时，也遇到许多困难与挑战。我国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仍然突出，民营经济在市场准入、要素获取、服务供给等方面还存在不少阻碍，民营企业自身创新发展能力也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和日益激烈的国际竞争，如何持续激发民营经济发展活力，让民营经济行稳致远？

“民营经济促进法中很多条款，针对的都是近些年民营经济发展过程中的市场准入、投资融资、科技创新、规范经营、权益保护等一些热点难点问题，既有行政执法过程中的一些顽瘴痼疾，也有民营企业及其经营者存在的突出问题。通过对这些问题作出法律规定，既可以规范经营者和监管者的行为，也能引导全社会形成有利于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和民营经济人士健康成长的良好环境。”李兆前说道。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规划谋篇布局之年。新时代新征程民营经济发展前景广阔、大有可为，广大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也在大显身手。

2025年以来，民营企业的科技创新成果不断涌现，从生成式AI到人工智能机器人，再到民用航空、量子信息等多个领域，民营经济展现出强大的创新活力、发展潜力和市场竞争力，成为推动产业升级、稳定经济增长的重要支撑。

“党的十八大以来，民营经济平均每年为社会提供1000万个就业岗位，目前我国城镇就业中，民营经济占就业存量的83%，占新增就业总量的90%以上。目前，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独角兽公司中，90%以上都是民营企业。”李兆前介绍道。

“民营经济促进法的颁布实施，为民营企业参与科技创新、产业升级提供了有力支撑，奠定了法治基础。”但如何持续激发民营经济发展活力？李兆前认为，需要将投资融资促进、科技创新、知识产权保护等措施落到实处。此外，他还表示，应加强区域、部门协作，严厉打击侵犯知识产权行为，依法维护民营企业的合法权益和创新收益。

“法律首次从国家层面确认民营企业是科技创新的重要力量，赋予其与科研机构、高校同等参与国家战略科技任务的权利，并将‘科技创新’单独成章，着力打造民营经济全链条支持体系。”鲁晓明认为，这些制度上的突破，能有效提升民营企业参与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能力。

“这部法律引导民营经济聚焦国家战略需要、行业发展趋势和世界科技前沿，加强基础性、前沿性研究，开发关键核心技术、共性基础技术和前沿交叉技术，能有效发挥民营科技企业敢闯敢试、充满活力的优势，在创新中加大投入、积极探索，在服务大局中逐步练就硬核实力。”周鸿祎表示，服务国家战略，企业的发展道路也会越走越宽。

此外，周鸿祎认为，民营经济促进法明确支持民营经济组织参与国家科技攻关项目，牵头承担国家重大技术攻关任务，参与数字化、智能化共性技术研发和数据要素市场建设，打开了科技创新的通道，民营企业可以凭借自身在细分领域的技术优势，通过“揭榜挂帅”等机制，争取“上科技高山”，直面高端芯片等“卡脖子”难题，以及大模型算法、大模型安全等关键领域，在核心技术攻关中当上“排头兵”，助力国家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

凝聚合力：共同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天下之事，不难于立法，而难于法之必行。

“有法必依、执法必严，才能实现良法善治。”李兆前认为，法律的出台只是开始，在从“纸面”走向“地面”的过程中，为了更好地推动法律的贯彻执行，既要对“刚性条款”做到法出必遵、执法必严，也要对“软性激励”制定配套举措，发挥责任主体的主观能动性，切实将法律要求落到实处。特别是应抓紧时间，及时清理与该法相违背和相冲突的法规文件，制定配套的政策举措，将法律原则转化为具体可操作的规则。

法律的生命力在于实施，法律的权威也在于实施。

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承担着惩罚犯罪、保护人民、定分止争、维护公正的重要职能。面对新情况、新问题，人民法院如何结合司法审判工作实际，抓好民营经济促进法的具体实施？如何做实对民营经济的依法平等保护，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2025年2月25日，最高人民法院召开党组会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4月，最高人民法院发布《关于坚持严格公正司法规范涉企案件审判执行工作的通知》。5月20日，民营经济促进法施行当天，最高人民法院举行学习贯彻民营经济促进法专题工作会议。6月9日，最高人民法院发布5件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典型刑事案例，通过以案释法、以案促治的方式给出实践解答。

……

人民法院不断释放依法平等保护民营经济组织及其经营者合法权益，有力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强烈信号。

“自民营经济促进法实施以来，上海各级法院已审结生效了一批民营经济组织和其他各类经济组织之间的纠纷案件，切实体现出平等保护原则的实际效果。”王光贤介绍，这些案件中，有涉及国有企业利用优势地位设置不公平条款、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活动引发的纠纷，以及国有企业与民营企业的合同纠纷等多种类型。法院在审判执行工作中，始终坚持各类经济组织法律地位平等、市场机会平等和发展权利平等的原则，依法平等保护不同所有制主体、不同地区经营主体、不同行业利益主体的产权和合法权益，充分彰显民营经济促进法“依法平等保护”的重要立法目的，保证各类经济组织公平参与市场竞争。

“民营经济促进法强调要建立健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为民营经济组织维护合法权益提供便利。”王光贤表示，上海法院多措并举，通过拓宽解纷渠道、创新服务阵地、下沉司法资源、强化数字赋能，将司法服务融入基层治理末梢，推动涉民营企业纠纷源头化解。

此外，王光贤还介绍，近日，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与上海市司法局联合出台《关于提升商事调解服务质效 助力优化营商环境的工作方案》，并同步制定《关于加强商事纠纷诉调对接工作的实施办法》《上海市商事调解示范规则》《上海市商事调解员行为示范守则》等五项配套文件，着力支持商事调解组织市场化运作，提升商事调解服务专业性，有效回应各类经营主体司法需求。

“法律的实施效果，需要各级政府、司法机关和社会各界的共同努力。”鲁晓明认为，在民营经济促进法落地实施的过程中，不仅要重点关注配套制度建设，尽快出台实施细则、操作办法，还要强化政策协同与落实机制，建立跨部门协调机制，形成合力。此外，他还强调，要规范涉企行政执法行为，进一步强化行政执法监督。

“在服务民营企业过程中，律师应当用好民营经济促进法这一法律工具箱，在企业及企业家名誉权保护、应收账款催收、争议调解、企业信用修复等领域，为民营企业和企业家提供更有针对性的法律服务，进一步为民营经济的发展，以及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贡献力量。”彭静说道。

“培育和弘扬企业家精神，引导民营经济组织经营者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爱国敬业、守法经营、创业创新、回报社会，坚定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建设者、中国式现代化的促进者。”周鸿祎特别关注到民营经济促进法第五条中这一内容，他认为，民营企业特别是民营科技企业，发展的每一步都离不开国家政策的支持、社会大众的信任，理应关注社会价值，读懂市场需求、业务痛点，不断优化产品和服务，思考如何用技术力量回馈社会。

周鸿祎相信，未来一定会有更多民营企业，勇闯科技攻关‘无人区’，挑起产业升级重任，助力发展新质生产力，共同为中国式现代化贡献新的力量。

见习编辑　余亚如
见习美编　穆　依
联系电话　010-67550947
电子邮件　luxikun@rmfyb.cn

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法院“家门口法庭——劳动争议调处工作室”走进杨浦区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开展巡回审判。　沈建峰　摄

浙江省仙居县人民法院法官走访台州弗迪电池有限公司了解民营经济发展情况。　王艺蓉　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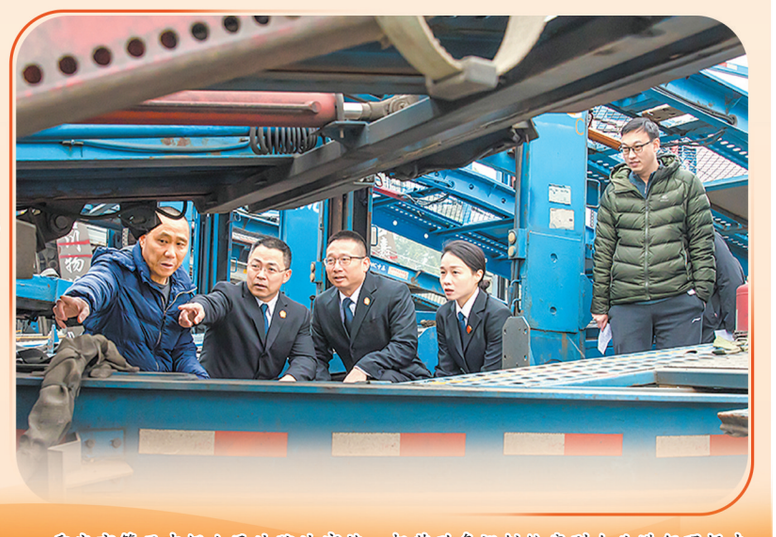

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法官就一起劳动争议纠纷案到企业进行现场走访，图为法官正在查看运输车辆状况。　向江洋　摄